



Computime

年報
2020/2021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0)

* 僅供識別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20）是一家總部設在香港的國際性技術和製造公司，在全球策略性地區共設有15個辦事處及生產基地。於過去40多年來，金寶通與國際品牌合作，提供切實有效的設計和製造解決方案，並以自有品牌開發和推出創新產品。金寶通提供遠超標準的製造服務，建立了廣泛的解決方案組合。透過定制IP和先進研發，金寶通協助其合作夥伴加快產品推出市場的時間，並以自家品牌**SALUS**推出行業領先的連接產品。金寶通站在技術的前線，已逐漸發展成為設計和製造物聯網(IoT)及家居自動化產品的市場領導者。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19	董事會報告
32	企業管治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損益表
54	綜合全面收益表
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財務報表附註
148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
黃華舜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的法定代表

歐陽和先生
歐陽伯康先生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黃華舜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施維德先生
甘志超先生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公司資料(續)

提名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薪酬委員會

施維德先生(主席)
歐陽和先生
陸觀豪先生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公司秘書

黃允祈先生

投資者關係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電郵：ir@computime.com

股份代號

320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司力達律師樓
Burke, Warren, MacKay & Serritella, P.C.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書



致各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金寶通」、「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或「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對各國以至各行各業均是艱巨的一年。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新冠」)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初爆發，及後更於本年度第一季度逐漸發展成大流行疫症，美國以至歐洲等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亦因應需要，採取了嚴格的社交距離及封城措施。這些措施不但嚴重影響到本集團客戶貨物接收設施的營運，同時亦嚴重阻礙本集團較高毛利產品的上門安裝服務。在隨後的數月，縱使疫情及封城措施偶有緩解，但整體上仍然不可預測。金寶通一直迎难而上，在瞬息萬變的環境中繼續追求卓越。

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受惠於新冠疫苗的成功研發，為商業活動回復正常帶來希望。然而，自二零二一年起，市場開始出現原材料供應短缺及價格上漲，對金寶通訂單交付以及利潤率均構成影響。概括而論，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可算是荊棘滿途，而我們作為一家企業，正不斷學習、籌謀、發展，同時妥善運用我們的核心能力，繼續創造里程碑。

本集團憑藉高業務韌性，年內仍能交出令人滿意的成績。收入同比增長10.2%至3,596.7百萬港元，淨利潤亦同比增長640.4%至港幣81.4百萬港元。在市場預視性低的情況下，年內理想的業績表現足證本集團正成功邁向可持續發展及業績增長之路。

儘管面對極具挑戰之營商環境和新冠疫情的影響，金寶通仍能重拾營收增長動力，並同時成功重組成本架構。面對逆境，我們特別專注於降低經營成本，年內的銷售和分銷費用、管理費用和財務成本等均在收入上升的同時錄得顯著下降。我們相信，嚴格的成本控制將使我們在定價方面更具優勢。但同時，為了提升市場滲透率，我們將需要進一步拓展我們的生產基地佈局，使我們能以更快捷的速度，服務更大的地域市場；同時我們將需要進一步提升生產工藝，為顧客提供更優質的產品。

拓展生產基地佈局源自下游客戶對靈活、高效且多元化製造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新冠疫情給予了我們重要的啟示：在極端環境下，金寶通將需要成為地區供應鏈上的一部分，才能成為少數可在逆境中維持營運，並在復甦時快速服務市場的企業。因此，我們的製造足跡現覆蓋中國及正進一步提升產能和效率之新收購馬來西亞廠房並逐步在該地域市場站穩陣腳。未來，我們將尋找不同的機會，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全球製造足跡。除了透過收購具潛力的生產設施以外，我們亦將考慮以更快及資金投入更少的虛擬製造模式，進軍亞太地區、美洲及歐洲，其中在本年度，成功建立於越南的虛擬製造基地是我們全球製造足跡戰略的重要里程碑之一。



主席報告書(續)

多元化的製造解決方案為我們提供了成本端上的競爭力，但我們同時將需要更優質的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並維持我們的市場領先地位。有鑑於此，金寶通持續專注研發投入，務求從原始設備製造商發展為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年內，我們在技術平台的開發上下了不少功夫，舉例而言，透過我們最新的暖通空調生態系統，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貫穿多款產品的物聯網解決方案，包括智能恆溫器、智能傳感器、智能電子散熱器閥門控制、移動應用程序的物聯網網關，以及可提供維護服務的雲平台。憑藉我們最新的平台即解決方案(PaaS)服務，我們不但成功取得新項目，並開拓出硬件解決方案及軟件服務的收入渠道。我們相信，此經驗將為我們的其他細分市場，提供了一個如何可進一步擴展業務的借鏡。

另一方面，我們亦以合作的方式進軍了人工智能和機器人技術的新領域。我們正計劃將以上兩種技術融入到我們的現有產品中，同時開闢新產品組合。展望未來，為進一步提升研發效率並為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我們將整合並針對性地投放研發資源，全面提升金寶通現有產品組合。

最後，就來年面臨急劇惡化之原材料供應短缺及價格上漲，我們實施了多維度之應對舉措，以減輕其不利影響。在未雨綢繆的前題下，我們亦將繼續堅持「多元化」的核心戰略，不論是在產品、地域市場，以至生產足跡上，推動可持續發展，並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提高長遠競爭力。

謝辭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所有持份者，包括我們尊貴的客戶、供應商、投資者以及敬業樂業的僱員，表示衷心的答謝，感謝你們一直以來的支持和貢獻。憑藉過去幾年打下的堅實基礎，我們相信我們可以攜手並進，為投資者帶來可持續的回報，同時為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創辦人、主席及執行董事

歐陽和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隨著新冠疫情於本年度爆發，營商環境亦因而充滿著空前的挑戰。2020年4月，疫情肆虐全球，導致國際間的日常經貿業務往來，以至消費者的消費模式均出現重大轉變，製造商、零售商及消費者取態亦更趨保守，以靜觀其變。然而，至2020年底，封城與隔離措施逐漸取得成效，反映主要經濟體消費者信心的消費者信心指數(CCI)亦開始逐步回穩，為市場復甦奠下穩固基礎。根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的數據，歐洲在2021年5月的消費者信心指數從去年5月的最低點97.9攀升至100.8，美國亦從2020年5月的98.3回升至2021年4月的99.8。

在如此經營環境下，電子製造業的出口業務得以在下半年恢復，中國更是受惠於早期有效的疫情防控，較一眾國家率先展現出其抗風險能力及復甦勢頭。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資料顯示，儘管受到疫情影響，中國電子製造業的全年出口總值仍取得顯著增長，同比上升6.4% (2019年：1.7%)。

可是，至2020年底的時候，市場對電子製造業而言並非諸事順遂。特別是原材料市場供應自本年度下半年開始變得緊張，這亦直接影響了本集團的交付時間表及產品利潤率。

總括而言，世界正逐漸適應新冠疫情下的生活並積極轉型，而這亦為我們帶來了新機遇。金寶通將繼續未雨綢繆，通過提升自身競爭力以應對不穩的外部因素，同時維持精簡的營運模式及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持業務持續增長。

業務及財務回顧

儘管經營環境嚴峻，本集團仍在營運及財務表現方面取得了亮麗的成績。受惠於多個歐洲主要國家放寬其封鎖措施，本集團的訂單量得以於年內回升，收入對比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同比增長10.2%至約3,59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約3,262.5百萬港元)。然而，隨著利潤率較低的代工生產業務的整體收入佔比增加，疊加疫情影響原材料生產及物流導致相應成本上升，年內毛利約為465.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約438.1百萬港元)，毛利率輕微下降0.4個百分點至1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除收入增加外，本集團亦推行了一系列重組及精簡成本架構的措施，以進一步降低其日常營運開支。具體而言，本集團在控制銷售及分銷費用方面下了不少苦功，故相關支出比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減少了22.4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亦積極降低了其借款水平，導致利息費用同比減少46.1%。在收入增長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互相發力下，本集團得以在新冠疫情，以及部份一次性重組費用的影響下，錄得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約81.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1.0百萬港元大幅增長640.4%。

按分部劃分，代工生產業務年內收入約為2,504.4百萬港元，同比增加約22.3%，主要是得益於在家工作的普及，以及居家經濟發展所帶來的居家產品需求上升。智能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受到歐洲區域性封鎖的影響，本集團的大部分家居產品未能完成安裝工程，進而使暖通空調產品的產銷率較為緩慢，分部收入因而同比減少約10.1%至約1,092.3百萬港元。即便如此，本集團平衡的業務組合仍在困難中交出了令人滿意的收入增長，是次經驗亦充分反映了本集團在面對動蕩商業環境時的靈活應對能力。

某些地區市場的表現更超出了我們預期，當中包括我們的自家品牌Salus於歐洲市場的表現。在部份歐洲國家實施封鎖措施下，Salus的溫控及節能產品於專業銷售管道仍取得良好表現，收入實現同比增長28.2%。

同時，智能物聯網雲端平台的商業化也是本集團的另一個重要里程碑。該平台具備設備到雲端的無縫連接技術，使我們能縮短單一產品的上線時間，並提供端對端的全面解決方案；此外，該平台更為定製化解決方案帶來更大彈性，為多個客戶設有各自的數據庫，實現自主控制。

利用這項出眾的能力，本集團得以拓展業務至其他具潛力的細分市場。如在灌溉和園藝領域方面，本集團可同時提供硬件、手機應用程式及雲端平台，為客戶提供一個全面的智能灌溉生態系統。此外，本集團亦開發了相應的暖通空調物聯網技術平台，透過串聯多款產品包括智能恆溫器、智能感應器、智能電子散熱器閥門控制、物聯網網關、手機應用程式以及智能供熱雲端平台，為客戶提供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及維護方面的物聯網解決方案。憑藉其「平台即解決方案(PaaS)」服務，本集團有幸在暖通空調分部取得多個項目。這一軟硬件融合的業務模式為重要突破，不單成功拓寬了本集團的收入渠道，亦為本集團帶來可塑性經驗，為未來拓展至其他細分市場奠下基礎。

在增加銷量的同時，本集團亦不忘維持穩健的存貨管理。於本年度，本集團存貨錄得增長，從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約718.7百萬港元，為滿足客戶需求及供應上的挑戰增加至2021年3月31日的739.2百萬港元。與此同時，本集團亦維持著良好的應收賬款周轉，貿易應收賬款從截至2020年3月31日約489.8百萬港元，下降至2021年3月31日的404.4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面對疫情所帶來的不確定因素，本集團亦致力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以備不時之需。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570.2百萬港元（2020年：429.8百萬港元）及所敘做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約11.9百萬港元（2020年：2.2百萬港元）。本集團亦維持著健康的負債比率21.8%（2020年負債比率：28.6%），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所有者應佔權益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包含銀行借款、應付貿易賬款和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帳款和應計負債的總和，並減去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所敘做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以便我們在經營環境發生變化時，能以最靈活的方式處理。

業務發展方面，本集團持續擴大生產規模和能力。於本年度，本集團通過近期收購的馬來西亞生產廠房，進一步擴大了其於區內的業務覆蓋，並正逐步透過接觸新客戶及贏取新訂單，進一步提升廠房的使用率及營運效率。本集團亦同時進入了越南市場，與當地合作夥伴以合約製造方式合作，使本集團能以更短時間、更高靈活性，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

本集團在產品多樣化方面亦取得了長足進展，逐步由原始設備製造商轉型成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具體而言，本集團分別與專注於機器人解決方案、人工智能雲端平台，及雲解決方案的企業達成了戰略合作協議，以提升其技術及軟件能力。本集團亦與幻月電子有限公司合作，這家主要在香港、中國內地和馬來西亞提供消費通訊及無線產品的企業，以進一步擴展其產品組合，並在兩者製造能力的當中體現協同效應。年內，本集團更善用其廣泛的分銷網絡以及信譽良好的客戶群資源，成功推出了企業對消費者(B2C)的新商業模式，將金寶通的產品與服務直接帶往消費者市場。

未來展望

踏入新一年，本集團對業務和行業仍持審慎樂觀態度。由於部份地區的疫苗接種計劃及疫情防控措施逐漸奏效，我們可見客戶對產品的需求亦正迅速回升。因此，儘管第一季度表現多會較為疲軟，本集團現時仍有充裕的在手訂單；加上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營運效率及加強其成本控制，相信未來業務表現有一定支撐。

在新線上銷售渠道，以及英國、德國及北歐市場的新線下銷售渠道支持下，本集團預期自有品牌Salus將能在歐洲和英國市場維持增長。北美市場而言，本集團將希望為Salus重新制定其產品策略並適當調整其銷售渠道，以把握疫情後的經濟復甦。

然而，中國內地電力短缺導致生產運作中斷，加上東南亞地區新冠病例激增，使原材料於2021年初出現了明顯短缺狀況，這亦使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嚴重影響到本集團訂單的交付率及產品利潤率。本集團亦正在採取多方面的行動，以減輕這些挑戰所帶來的影響。

為進一步提升集團的整體競爭力，金寶通將繼續維持拓展其地域市場覆蓋、供應鏈能力，及業務靈活性。除了進一步提升馬來西亞廠房的營運效率，及繼續深化越南廠房的合作外，金寶通亦將尋求在美洲及歐洲市場的其他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新技術及產品多樣化方面，本集團將緊貼市場趨勢，繼續其由硬件供應商轉型至全面解決方案及生態系統供應商的路向，並進一步利用其獨特的智能物聯網雲端平台，以開拓新細分市場及在硬件銷售以外開拓新收入來源。本集團認為機器人領域擁有著巨大潛能和強大的協同效應，因此未來將進一步鞏固與戰略夥伴的合作，探索其商業和消費領域的應用，同時推動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在溫控裝置上的應用，以創造新解決方案。本集團亦計劃通過雲端產品，將業務拓展至灌溉和園藝分部，在LoRa和傳感器技術的支持下，進一步確立自身在物聯網領域的地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年內，本集團維持著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為591,203,000港元(2020年：432,031,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570,196,000港元(2020年：429,846,000港元)，所餘做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11,868,000港元(2020年：2,185,000港元)及用以開具銀行承兌滙票之受限制存款9,139,000港元(2020年：無)。本集團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153,927,000港元(2020年：91,320,000港元)。其餘結餘大部分以美元、港元或歐元計值。整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8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7倍)，維持穩健水平。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付息銀行借款總額為83,454,000港元(2020年：139,099,000港元)，主要包括一年內應付的銀行貸款。該等借款大部分以美元或歐元計值(2020年：美元或歐元)，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條款釐定。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總額為1,398,410,000港元(2020年：1,258,914,000港元)。本集團維持總現金及銀行存款扣除總付息銀行借款淨額為507,749,000港元(2020年：292,932,000港元)。

財資政策

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有關貨幣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到期外匯遠期合約，包括出售5,800,000歐元以買入美元(2020年：出售9,000,000歐元以買入港元)，及出售9,50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2020年：出售2,00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及出售1,500,000英鎊以買入港元)。該等遠期合約乃就管理外匯風險而訂立。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整體外匯風險，並採納積極審慎的措施，以將有關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86,160,000港元(2020年：162,687,000港元)，用作添置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開發新產品支付遞延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16,686,000港元(2020年：54,36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銀行存款及其他資產，以作為其銀行融資的抵押品(2020年：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5,100名全職僱員(2020年：4,984名全職僱員)。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665,819,000港元(2020年：649,059,000港元)。本集團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每年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現時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採納，因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截至本年報，二零零六年購股權計劃有18,8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而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有6,0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89歲

歐陽和先生(「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歐陽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的父親。彼與其他方於一九七四年共同創立本集團。歐陽先生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稱華南理工大學)，主修結構工程。歐陽先生於電子業的生產業務、產品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50年經驗。於創立本集團前，歐陽先生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鐵道部任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三年一月期間，彼在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現稱「捷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下稱「捷和集團」)任職；在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任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的擠壓廠副廠長；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九月出任捷和貨箱有限公司(乃由捷和集團與另一方成立，現已結業)的項目經理，負責監督及籌備設立新生產廠房及所有設備之有關工作。於一九七零年九月，歐陽先生獲正式晉升為捷和貨箱有限公司的廠長，任職至一九七三年一月彼離開捷和集團為止。歐陽先生其後建立本集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設立的香港新產品獎。歐陽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一直領導本集團擴展業務，並為集團取得許多主要客戶支持。彼現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顧問，並就管理事宜提供指引。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歐陽伯康，53歲

歐陽伯康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先生的兒子。歐陽伯康先生擁有逾28年綜合管理及企業界經驗，現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歐陽伯康先生曾於一家香港投資公司擔任主席，且曾於一家專注於創新通訊及戶外產品的品牌技術公司擔任行政總裁。他同時是香港中文大學醫院有限公司的董事，並為該公司執行委員會之成員、業務發展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委員會之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華控股集團(股份代號：13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和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他亦同時為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上市公司勝美達株式會社(股份代號：6817)的外部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並於二零零二年成為香港青年工業大使。他亦曾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擔任青年總裁組織的國際主席，該組織是青年行政總裁的全球網絡。歐陽伯康先生現時亦為聖保羅男女中學校董、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研究所諮詢委員會委員及伍宜孫書院院務委員、和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

歐陽伯康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以優等成績獲美國哈佛大學頒授東亞研究及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黃華舜，58歲

黃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總裁，亦本集團之執行委員會成員。他於電子行業專注產品開發、製造、分銷及品牌發展已超過30年。他曾於偉易達電訊工作逾19年，於二零零八年離開前擔任品牌業務部的首席執行官。其後他曾於不同擁有著名品牌的公司內分別出任產品及科技方面的高級行政職位，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曾在本集團的Salus Solutions擔任總裁。

黃先生是一名特許工程師及英國工程技術學會(IET)會員。他持有香港城市大學的工程管理碩士學位、華威大學的工程碩士學位、斯克萊德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凱洛格-科大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同時在美國專利商標局擁有三項發明專利。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59歲

甘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數學碩士學位。彼於倫敦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現任香港執業會計師。甘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60歲

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任Manulife (International) Limited規管部主管。王先生於香港及英國接受教育，擁有處理民事訴訟之豐富經驗，主要處理商業、人身傷亡、銀行及行政法之民事訴訟案、企業收購、跨境合作項目等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擔任小額錢債審裁處暫委審裁官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王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審裁小組成員。王先生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總審裁員。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69歲，BBS, JP

陸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退休銀行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30年豐富經驗。陸先生自一九七五年起於恒生銀行任見習行政主任，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擔任副總經理的私人助理。陸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出掌該銀行的財務監理，於一九九四年晉升為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至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榮休。至於陸先生的其他董事職務，彼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及海港企業有限公司(該等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現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過去陸先生亦曾出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諮詢委員會及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為第一屆特區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主修統計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勳章，以嘉許彼在公共事務所作出的貢獻。陸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施維德，65歲

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是凱雷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及合夥人，在亞洲及全球消費與零售相關領域的投資提供諮詢，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凱雷。在加入凱雷前，施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間擔任可口可樂公司(亞洲)集團總裁、總裁、首席運營官及可口可樂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施先生負責可口可樂公司的高增長業務及多項具創意且成功的產品發佈。在此之前，施先生在伊士曼柯達公司(Eastman Kodak Company)工作，自一九七四年加入伊士曼柯達公司，分別在全球各地(包括美洲、歐洲及亞洲)不同部門擔任職務，包括銷售管理、市場推廣、財務、品牌管理、業務規劃及綜合管理。施先生曾擔任柯達大中華區主席、柯達全球消費業務首席運營官、柯達專業(全球商業業務)總裁及伊士曼柯達公司高級副總裁。施先生於羅徹斯特理工學院修讀圖像科學、商業及服務管理，並獲艾姆赫斯特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獲羅徹斯特理工學院頒授理學碩士學位。施先生現擔任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該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Mondelez International, Inc(該公司於NASDAQ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會成員。他曾擔任多家公司(包括在廣播事務、健康美容、酒店、旅遊、動物營養及天然資源等行業)之董事。施先生亦曾擔任多個貿易組織之董事會成員，包括US-Hong Kong Business Council、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US-ASEAN Business Council及香港美國商會理事會之董事。施先生是青年總裁協會及行政總裁協會之成員。施先生榮獲數個褒獎多元化的獎項及聯合國IPC終生成就獎。施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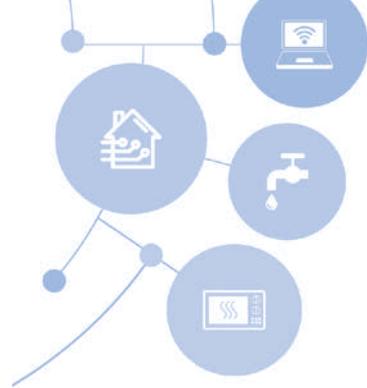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何百川，66歲

何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何先生現亦為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集團主席辦公室之集團董事總經理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標品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7)之營運總裁。彼於馮氏集團旗下多間私人公司擔任董事。何先生曾於陶氏化學公司服務四十年並於二零一八年退休。彼於陶氏化學公司工作期間於化工行業累積豐富經驗。何先生曾於陶氏總部密歇根州密德蘭擔任化學品和金屬部的全球業務總監，負責環氧乙烷、環氧丙烷以及衍生物業務。彼於一九九八年回歸香港任職陶氏亞太區總裁，環氧產品全球業務副總裁，其後出任陶氏生產、公共及政府事務亞太區副總裁。何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國際化學品製造商協會中國及香港區主席。何先生現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何先生畢業於加拿大皇后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何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管文浩，54歲

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管先生是一名投資覆蓋多種資產類別的私人投資者，也是一名公益創投及社會企業的支持者。管先生目前是多家私營公司的董事會或顧問委員會成員。管先生此前曾於一家全球領先管理著1,400億美元累計資金的私募股權公司CVC Capital Partners工作逾二十年，並為該私募股權公司管理合夥人。管先生於亞洲投資並服務於覆蓋不同領域包括電信、媒體、消費者、商業服務和工業的公司董事會。加入CVC之前，管先生曾擔任花旗集團亞洲私募股權投資部門的投資總監。管先生獲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學院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同時獲得喬治城大學頒發之文學士學位及George F. Baker學者榮譽。管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潘志文，62歲

潘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首席運營官。潘先生在美國的工作早已發揮其領導能力，負責的範疇涉及過程工程、產品開發、項目及運營管理各方面。回到香港後，他成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商Kalex的運營副總裁。隨後，他在Multek/Flextronics工作了13年，在中國大陸珠海地區負責多家工廠的運營，並為Multek在全球推動並開展了整個質量計劃。他曾擔任Flextronics的六西格瑪(Six Sigma)委員會主席，領導全球卓越業務計劃。潘先生亦曾擔任TTM Technologies的首席運營官和Universal Electronics Inc.的全球運營高級副總裁。在加入金寶通之前，他在一家擁有全球領導地位的覆層層壓板和絕緣預浸料公司Isola集團出任亞洲運營和全球質量副總裁。潘先生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獲頒發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在美國紐約理工大學亦獲取了機械工程碩士學位，並在美國霍夫斯特拉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潘耀明，48歲

潘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首席財務官。彼曾於零售、貿易、製造、銀行及科技業之領先綜合企業和跨國上市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及高級管理層超過20年，負責企業財務、商業及策略發展。潘先生是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持有香港大學環境科學學士學位及澳洲蒙納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夏焯樑，62歲

夏博士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現為SALUS北美及研發執行副總裁。彼為特許工程師(CEng)，英國皇家特許計量及控制學會及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員以及美國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高級會員，並於工程及研發方面積累逾30年工作經驗。加入金寶通前，彼曾任香港及新加坡多家電子公司的研發部高級管理人員。夏博士獲香港城市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電子系統設計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院士及高級文憑。

蔡立雄，58歲

蔡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加入本集團，出任控制解決方案部行政副總裁。他在電子專業製造服務(EMS)行業累積了豐富經驗。他在工業產品研發、供應鏈戰略、運營以及業務發展等領域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蔡先生將專注拓展業務，以及負責歐洲、美國和亞太地區的客戶。於加入金寶通之前，蔡先生曾擔任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Kaifa Technology Limited)的副總裁，管理供應鏈戰略，並在亞洲、歐洲和中東拓展業務。此前，他曾擔任偉易達電訊有限公司(VTech Communications Limited)的總經理，負責國際業務拓展。蔡先生持有英國華威大學製造系統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傅美玉，50歲

傅女士於二零二零年重返本集團，出任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她在電子製造業的銷售、市場營銷和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她之前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曾於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部總經理達10年。在重返金寶通之前，傅女士於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擔任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她持有英國蘭開斯特大學的組織研究和社會學學士學位。

Jeroen STEENBLIK，47歲

STEENBLIK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集團新成立的B2C子公司Computime Brands擔任副總裁。他在消費電子行業擁有超過22年的豐富經驗，當中包括在工程、消費者營銷及業務管理領域上工作。他在荷蘭、新加坡和香港的飛利浦工作超過18年，當時他曾成功開發並推出許多高度創新的產品，其中包括首批聯網家庭娛樂和物聯網產品。他近年亦於TCL電子成功建立新的條型音箱業務，協助它們擴展其消費電子產品組合，該業務的創新產品系列亦於2019年柏林國際電子消費品展覽會(IFA 2019)和2020年美國消費電子展(CES 2020)上獲得多項殊榮。STEENBLIK先生持有荷蘭方提斯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

朱俊傑，56歲

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出任工程部副總裁。彼於消費品板塊有逾30年經驗，其中20年為流動及電訊行業。彼於端到端生態系統，由基建業務模式到內容及服務解決方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朱先生在摩托羅拉工作10年，擔任半導體分部至流動解決方案分部的重要角色，取得寶貴經驗。作為摩托羅拉的工程總監，其主要成就之一是在二零零零年代創造了太極系列智能電話及J2ME OTA生態系統。在彼於摩托羅拉的事業之後，朱先生在E28、Elite Holdings、ConvenientPower及WiTricity等公司擔任主要職位，並在消費品及汽車板塊的無線充電建立廣泛的往績記錄。朱先生在英國紐卡素大學主修微電子及微處理器，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

何柏棠，58歲

何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全球人力資源部副總裁。彼擁有逾25年人力資源經驗。何先生曾於大型跨國及本地企業擔任地區及全球人力資源總監之高級職位，包括WL Gore & Associates、Novo Nordisk、ASML、Spotless Group及李錦記。何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愛爾蘭國立大學都柏林分校頒授人力資源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公司秘書

黃允祈，40歲

黃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出任本集團之法務及企業事務部總經理。彼擁有逾十五年之多部門經驗，現從事於法律、法規、企業財務、投資者關係、公司秘書、企業管治與合規事務。於加入金寶通前，黃先生曾於香港一家從事醫療保健服務行業的私營公司及一家於加拿大的美國上市科技公司任職。黃先生於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均為資深會士，持有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雙重專業認可資格。黃先生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法律博士及工商管理碩士雙學位，香港浸會大學頒發公司管治與合規理學碩士學位，及加拿大滑鐵盧大學頒發電腦工程榮譽應用科學學士學位並獲得北電網絡研究院學者榮譽。彼同時為國際商學榮譽學會之終身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此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的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研發、設計、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表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各節內。

董事會議決在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建議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星期二)向在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595港元(「擬派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a) 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擬訂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b) 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為釐定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作出的分析、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討論以及與其持份者之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分開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該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撥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約362,000港元。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的派息比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載列於股息政策的條件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現金流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董事會可於某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某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惟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的授予購股權則除外。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適用法定條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扣除擬派末期股息49,965,000港元前)為980,389,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續)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供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令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¹⁾

OWYANG King博士⁽²⁾

黃華舜先生⁽³⁾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⁴⁾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⁵⁾

何百川先生⁽⁶⁾

管文浩先生⁽⁷⁾

備註：

(1)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2)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辭任行政總裁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執行董事。

(3)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4)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非執行董事。

(5)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6(3)條，黃華舜先生及管文浩先生將僅任職至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和先生、王俊光先生及施維德先生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歐陽和先生、黃華舜先生、王俊光先生、施維德先生及管文浩先生均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現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在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董事履歷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董事彌償

以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仍有效，並於本年度內全年持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500,000 <i>(附註1)</i>	41.98%
	實益擁有人	1,023,000	0.12%
		353,523,000	42.10%
OWYANG King博士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90,000	0.49%

附註：

- 該等股份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全資擁有。
 - OWYANG King博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執行董事。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董事會報告(續)

(2) 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OWYANG King博士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0,800,000	2.48%
歐陽伯康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48%

上述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購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附註：OWYANG King 博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執行董事。其購股權將在其退任後兩年內維持原狀。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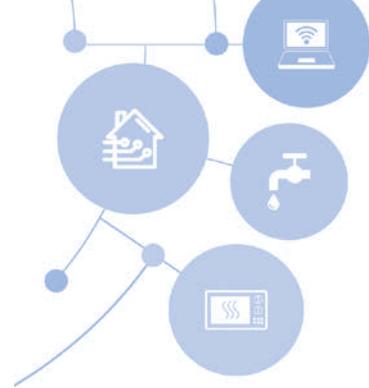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31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352,500,000 (附註1)	41.98%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353,523,000 (附註2)	42.10%
香立智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8,528,000	26.02%
梁綺莉女士	配偶權益	218,528,000 (附註3)	26.02%

附註：

1. SPG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3,523,000股股份權益。
 3. 梁綺莉女士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香立智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218,528,000股股份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屆滿。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而註銷或失效，否則二零零六年計劃項下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將可繼續行使。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否則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1內。

董事會報告(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¹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¹				
已退任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³	2,400,000	-	-	-	(2,400,000)	-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2,400,000)	-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3,200,000	-	-	-	(3,200,000)	-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1,200,000	-	-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總計	26,800,000	-	-	-	(8,000,000)	18,800,000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而有8,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失效/沒收。
-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 OWYANG King博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執行董事，其購股權將在其退任後的兩年內維持原狀。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³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¹	於本年度 行使 ²	於本年度 註銷 ²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²				
已退任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⁴	200,000	-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200,000	-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4,000,000	-	-	-	(4,000,000)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0.65
	4,000,000	-	-	-	(4,000,000)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0.65
	10,000,000	-	-	-	(8,000,000)	2,000,000			
董事									
歐陽伯康先生	-	4,000,000	-	-	(4,000,000)	-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0.345
	-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0.345
	-	8,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黃華舜先生	-	2,000,000	-	-	(2,000,000)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0.305
	-	2,000,000	-	-	(2,000,000)	-			
總計	10,000,000	10,000,000	-	-	(14,000,000)	6,00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1.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向兩名董事授出8,000,000份及2,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0.345港元及0.305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分別為1,175,000港元及244,000港元。
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而14,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失效/沒收。
3.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4. OWYANG King博士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執行董事，其購股權將於其退任後的兩年內維持原狀。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佔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 | |
|-----------|-----|
| — 最大客戶： | 24% |
| — 五大客戶合計： | 63% |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並無於上述已知主要客戶中擁有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採購額的百分比合共佔本集團採購額不足3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該等業務除外。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董事會報告(續)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悉，本公司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施維德先生、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及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及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了以下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間接的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Zone Holdings Limited(「Global Zone」)與歐陽伯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兒子，故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CT Nova(由歐陽伯康先生全資持有，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訂立認購協議，據此，Global Zone同意認購CT Nova之1,000股普通股(佔CT Nova經擴大股本之50%)。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Global Zone、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並完成交割，據此，Global Zone同意向歐陽伯康先生購買CT Nova之50%已發行股份。認購協議亦按上述三方於股份買賣協議中所同意於交割後即時終止。於根據股份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後，CT Nova已成為Global Zone之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Zone根據認購協議及股份買賣協議已支付之代價為200,000美元。董事會認為CT Nova的主要業務擁有強大的增長潛力，及CT Nova所經營的行業擁有具吸引力的未來發展前景。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披露規定(如有)。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一名退任非執行董事獲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顧問，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一年，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續期一年，此顧問合同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結。此項持續關連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可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續)

本集團與CT Nova之間有持續關連交易(「CT Nova業務」)，CT Nova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之前乃由歐陽伯康先生持有其50%之股份，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項持續關連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可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起，CT Nova成為了本公司間接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此CT Nova不再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亦因此CT Nova業務不再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披露規定。

重大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進行一項重大交易，該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間接之全資附屬公司Terastone Investments Limited(「Terastone」)與幻月國際有限公司(「幻月」)，及其現有股東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Terastone同意認購，而幻月同意配發及發行300,000股幻月新股，代價為1,000,000美元。緊隨300,000股新股之認購完成後，Terastone持有幻月經擴大股本(經認購事項擴大)約13.04%。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重大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披露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告退，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企業價值及投資者信心與權益方面非常重要。根據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採取積極主動的方式，以鞏固企業管治常規，其基礎是設立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董事會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提升其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此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本公司的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控，其職責為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本公司達成為股東創造價值的目標，並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所有董事一直真誠履行其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標準，作出客觀決策並於所有時候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其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和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每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行政總裁領導。董事會亦已將一整套職責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依照董事會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對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指揮、制定及監察生產和營運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及監察監控制度。董事會獲高級管理人員全力支持履行職責。

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轉授，上述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的構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九名成員，分別為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人數)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全體董事的名單(按分類排列)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作出披露。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識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本公司亦已於其網站載列其最新董事名單，當中識別彼等的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予以披露。

董事會的構成已平衡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及作出獨立判斷所需的技能與經驗。每名執行董事根據其專業知識監督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領域。非執行董事具備充分的能力和人數，其意見具有影響力，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於董事委員會，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方向作出各種有效貢獻。

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堅信，董事會成員日益多樣化乃支持其實現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基本要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架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本公司全力支持在董事會層面清楚區分上述兩項職責，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僅集中於任何一人。

目前，主席歐陽先生履行管理董事會的責任，而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均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已於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構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該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一節。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亦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明確規定委任期。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不多於三年。

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的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並充分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該入職培訓一般將輔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廠址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談。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變化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此外，本公司將於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簡報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的培訓記錄，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皆有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及相關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附註)
歐陽和先生	A
歐陽伯康先生	A
OWYANG King博士(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	A
黃華舜先生	A
甘志超先生	B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	A
王俊光先生	B
陸觀豪先生	A
施維德先生	B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	A
何百川先生	A
管文浩先生	B

附註： A：閱讀期刊、最新資料、文章及／或資料等
B：參加研討會、會議及／或討論會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安排一般會事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便彼等出席會議。除上述者外，定期董事會會議將至少提前十四天發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亦會發出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連同通知送呈所有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在會議上提出其他商討事項列入有關議程。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文件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向所有董事寄發，以便董事於必要時瞭解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人員。

行政總裁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人員一般須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以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目前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或通過簽署董事書面決議案審議及處理。章程細則載有有關條文，規定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寬鬆。每名董事獲發一份自訂守則。如本公司已得悉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本公司將預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此外，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概無得悉有關本集團僱員違反自訂守則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名為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已於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亦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舉行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實際情況下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適當情況下，經作出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擔任此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董事會直接授權的一般管理委員會，致力提升業務決策的效率。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策略計劃的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的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業務的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分別為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其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於提呈董事會之前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報告並審議本集團財務主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聘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外聘核數師舉行四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相關審核結果；
- 與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及檢討本公司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及
- 審議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

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甄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六名成員，分別為兩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歐陽伯康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因此，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歐陽和先生，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此提出推薦意見、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程序、物色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監察董事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繼續採用董事提名政策。有關政策制定甄選及表現評估的標準及流程，並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指引。董事會認為，規定甄選流程對企業管治有所裨益，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更好地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及多元化，以及遵守適用規則及法規。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能透過不同渠道，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擢升、調任、管理層其他成員轉介及外部招聘代理，甄選董事人選。於甄選及考核董事的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若干標準，例如本公司的需要、人選的個人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以及人選將投入的時間及精力以履行其職務及職責。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資格審查，將對各名人選進行先後次序排名。提名委員會將就委任董事的合適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供其決策。人力資源部亦將提供協助，並可於必要時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本公司亦深明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一環。本公司認為，董事更加多元化乃對企業管治有益處，並致力從最廣泛的可用人材中招攬及挽留具備不同能力的董事會人選；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如適用)根據本公司繼任計劃準備出任董事會職位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多元化，以及達成多元化目標(如有)的進展。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據此，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以多元化的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確保能夠在沒有不適當干擾的情況下管理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及推薦意見(如有)。有關政策及目標(如有)將由本公司不時審閱，以確保於釐定符合本公司政策及目標時董事會的最佳組成的適當性。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任命黃華舜先生為執行董事；
- 任命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任命黃允祈先生為公司秘書；
- 檢討及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專長、技能及經驗平衡，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的董事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維德先生、陸觀豪先生、何百川先生及管文浩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施維德先生，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提出推薦意見(即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已獲採納)；及因應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人力資源部負責蒐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意見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的推薦意見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提出建議；
- 審閱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
- 審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及花紅並就此提出建議；及
- 審閱於本財政年度下新被委任及調任之董事薪酬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高級管理人員的成員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零至2,500,000港元	5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0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7

每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於本企業管治報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執行委員會除外)以及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歐陽和先生	5/5	—	3/3	3/3	1/1
歐陽伯康先生	5/5	—	2/3	—	1/1
OWYANG King博士 ⁽¹⁾	0/3	—	—	—	0/1
黃華舜先生 ⁽²⁾	2/2	—	—	—	—
甘志超先生	5/5	4/4	—	—	1/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³⁾	2/3	1/2	—	—	0/1
王俊光先生	5/5	—	—	—	1/1
陸觀豪先生	5/5	4/4	3/3	3/3	1/1
施維德先生	5/5	4/4	3/3	3/3	1/1
張正樑先生 ⁽⁴⁾	2/2	1/1	—	0/1	1/1
何百川先生 ⁽⁵⁾	3/3	3/3	2/2	2/2	1/1
管文浩先生 ⁽⁶⁾	2/2	2/2	1/1	1/1	—

備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為執行董事。
- (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 (3)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為非執行董事。
- (4)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及批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委託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此等制度包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本集團的風險政策以及評核本集團的風險控制及緩解工具的有效性。

董事會確認此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而言，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背景建立

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設立。為以一致的方式進行風險評估，本集團設有釐定了本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的集團風險偏好。

風險識別

通過促進工作坊及一系列內部監控調查問卷，徵求管理層對各業務的風險的意見，並據此產生了一個基於可能提升、阻礙、降低、加速或延遲實現目標的事件的威脅和機會的綜合清單。

風險評估及優先排序

管理層以一個衡量尺度來進一步評估已識別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活動、財務狀況、運營和合規性的影響，然後根據評估出來的結果為該等風險排列優先次序。

風險處理

所識別的風險的負責人評估現有監控的有效性，並在需要時提供處理計劃。超出本集團風險承受範圍的個別風險按照優先次序進行處理、監察和審核。

風險檢討

風險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流程負責人審核和更新其風險登記冊，促進和監督有效的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向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充分地匯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以宏觀和戰略視角去識別和評估風險，包括新出現的風險。

風險報告

管理層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公司及業務層面之主要的風險及行動計劃。主要風險的重大變動於其出現時進行緩解及向管理層匯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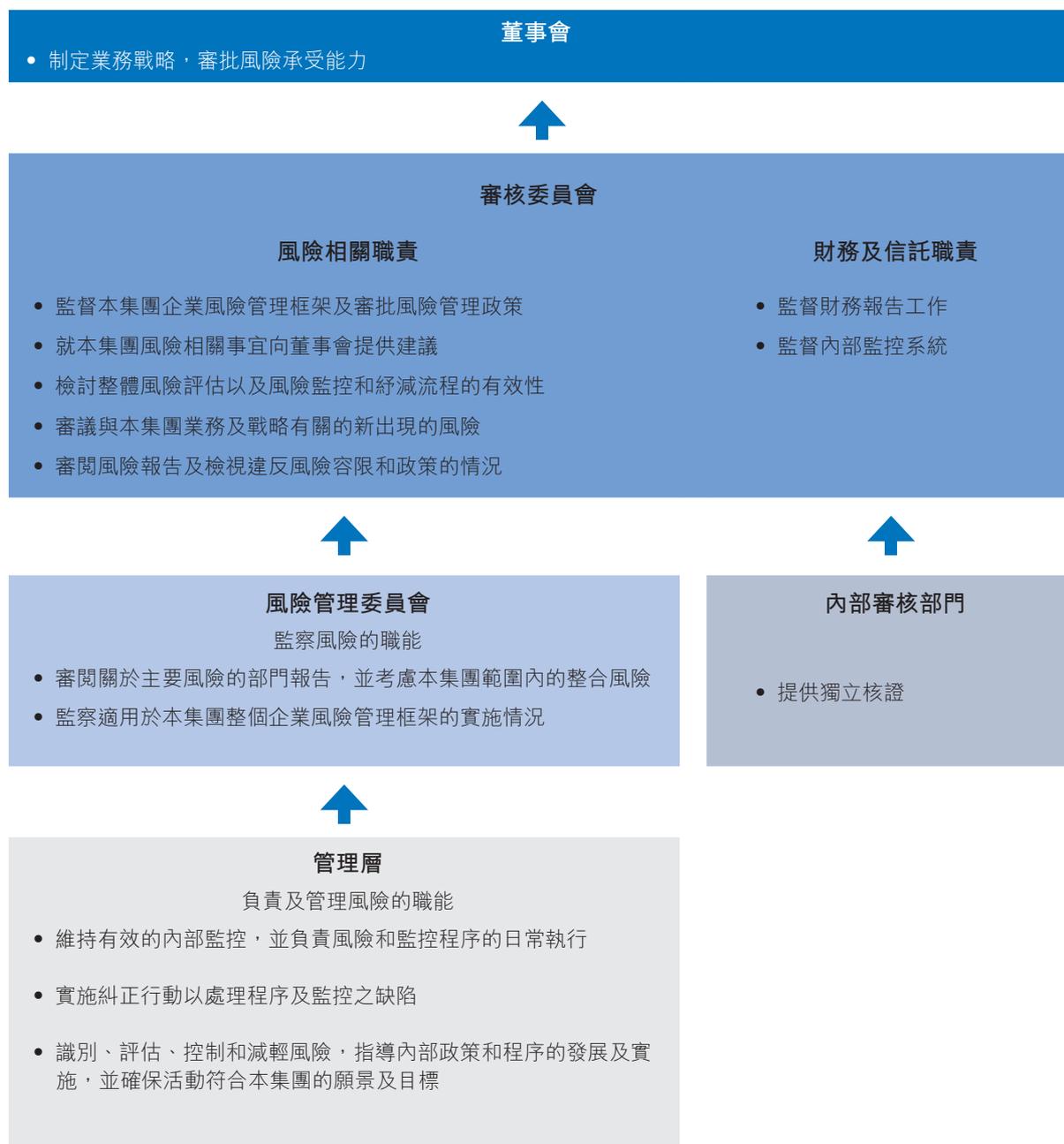
風險監察活動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核部門的協助下監督有關進程。管理層會更新最高級別風險的變動和應對的控制措施，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治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是基於「三道防線」模式，由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和指導(如下所示)：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道防線模式區分了參與有效風險管理的三個組別(或防線)：

1. 第一道防線－負責及管理風險的職能：

在第一道防線上，運營管理人員負責並管理風險。運營管理人員亦負責實施糾正行動來解決流程和控制上的缺陷。運營管理層負責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並負責風險和監控程序的日常執行。運營管理層識別、評估、控制和減輕風險，指導內部政策和程序的發展和實施，並確保活動符合願景及目標。通過階層式責任架構，中層管理人員設計並實施作為監控措施的詳細程序，並監督其員工執行該等程序。

由於控制是在運營管理層的指導下編製成系統和流程，故運營管理層自然成為第一道防線。為了確保內控措施被有效地執行，並點出控制上的缺失、程序之不足、以及意料之外的事件，公司應當在管理及監督上有足夠的監控。

2. 第二道防線－監察風險的職能：

管理層建立各種風險管理及合規性職能，以幫助建立及／或監察作為第一道防線的監控。風險管理委員會促進和監察運營管理層的有效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幫助不同的風險負責人定義目標風險並報告充分的涵蓋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所有識別的風險分為四大類別，並委託相應的管理層負責監督和管理相關的識別風險。四大類別包括財務、合規、運營和業務相關的風險事宜。各相應管理層須確保第一道防線正確設計、獲得實行及如預期般運作。

3. 第三道防線－提供獨立核證的職能：

內部審核職能為審核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提供基於本集團內部最高水平之獨立性和客觀性之保證。第二道防線並不具備這種高度的獨立性。內部審核為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有效性提供了保證。

披露內幕消息程序

本集團已採納報告和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這些程序確保及時披露本集團的信息和履行本集團的持續披露責任。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進行集團整體年度評估，以評估與本集團現有和新業務相關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足夠，並未發現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業務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大關注範疇。

於檢討過程中，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員工的資源、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及預算為充足。

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前瞻性

在快速轉變的全球和地方環境的背景下，監察「新出現的風險」將成為重點。一般來說，日常維持運營部門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是一個持續的旅程。本集團將繼續這條道路，進一步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整合到其業務流程中。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外聘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以及其相應酬金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470
非核數服務	
(i) 稅務服務	158
(ii) 就本公司中期報告提供的服務	235
(iii) 就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提供的服務	24



公司秘書

黃允祈先生，本集團之法律及企業事務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被本公司任命為公司秘書。全部董事均可直接聯絡黃先生以獲得建議及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先生已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相信，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有利彼等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發展及維持持續投資者關係亦至關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omputime.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以供公眾人士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最新動向、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r@computime.com。本公司將對查詢作出詳盡及時回應。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平台，以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解答提問。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對話，以便彼等緊貼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情況。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股東在以下情況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 (1) 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中須列明大會目的。
- (2) 如股東有意在股東大會上提名退任董事以外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則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獲提名人士)須發出由其正式簽署表明其提名有關人士參選董事意向的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簽署表明其參選意願的通知。該等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辦事處。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由寄發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

股東可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提出建議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

電郵：「ir@computime.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呈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上述各項有效。本公司或會按照法例規定披露股東資料。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股東可就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參閱章程細則。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載。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53至147頁的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本核數師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核數師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本核數師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本核數師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列各事項而言，本核數師是在該背景下提供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式。

本核數師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所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的責任。因此，本核數師的審核包括執行程序，以應對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採取的程序)結果，為本核數師對隨附綜合財務報表所發表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489,779,000港元，而減值撥備為85,397,000港元。

管理層在估計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時，需根據將產生的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並經計及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賬目檢討、收賬趨勢的經驗、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歷史及狀況、現時業務狀況以及信用保險的涵蓋範圍的評估，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管理層在估計時亦考慮現時及未來的整體經濟狀況。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1。

存貨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存貨結餘為757,843,000港元，而存貨撥備為18,620,000港元。為釐定撥備，管理層應用重大判斷及估計，當中包括受現時及未來市況影響的假設，並考慮存貨的過往用途、賬齡及買賣預測等因素。

有關存貨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0。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選定傳閱借款人確認的樣本；(ii)測試及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報告，以識別任何長期逾期債務及其過往結算模式；(iii)審閱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狀況；(iv)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其後結算；及(v)抽樣測試信用保險協議。此外，本核數師對管理層於估計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所使用的資料進行審查，其中包括透過檢查已發佈的宏觀經濟因素及審查於本財政年度錄得的實際虧損，測試過往違約數據及前瞻性資料。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透過審閱產品的毛利率分析及與管理層討論其定價政策、利潤率及撥備基準對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進行評估；(ii)透過評核原材料及在製品的隨後使用量及向客戶交付製成品情況進行過時存貨審查；及(iii)實地盤點存貨。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的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核數師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本核數師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核數師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核數師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核數師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核數師沒有任何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核數師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核數師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本核數師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本核數師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核數師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核數師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本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核數師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核數師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核數師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核數師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本核數師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黃家榮。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	3,596,660	3,262,496
銷售成本		(3,130,871)	(2,824,362)
毛利		465,789	438,134
其他收入	5	22,524	15,9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91,434)	(113,809)
行政開支		(292,916)	(306,112)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9,012	2,579
融資成本	6	(13,329)	(24,72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48	2,827
除稅前溢利	7	102,494	14,869
所得稅開支	10	(21,103)	(3,896)
本年度溢利		81,391	10,973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81,391	10,993
非控股權益		—	(20)
		81,391	10,973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9.69港仙	1.31港仙
攤薄後		9.69港仙	1.31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81,391	10,97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其後期間可能將其他全面收益／(開支)重新分類至損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68,633	(25,80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外匯儲備	636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69,269	(25,805)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50,660	(14,832)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50,660	(14,812)
非控股權益	—	(20)
	150,660	(14,8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18,755	250,707
使用權資產	14(a)	89,642	89,398
商譽	15	36,420	36,420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6	177,859	170,24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9,265	9,3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8,386	—
預付款項及按金		20,095	29,694
遞延稅項資產	29	14,087	26,069
非流動資產總額		675,214	612,57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739,223	718,676
應收貿易賬款	21	404,382	489,7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7,598	75,437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	591,203	432,031
流動資產總額		1,812,406	1,715,92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4	771,143	715,4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5	116,444	80,713
合約負債	26	7,254	6,777
衍生金融工具	27	562	2,352
付息銀行借款	28	83,454	139,099
租賃負債	14(b)	36,756	41,53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	713
應付稅項		5,144	4,589
流動負債總額		1,020,757	991,210
流動資產淨額		791,649	724,71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66,863	1,337,29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b)	39,801	51,186
遞延稅項負債	29	28,643	27,1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68,444	78,374
資產淨值		1,398,419	1,258,923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83,974	83,974
儲備	32	1,314,436	1,174,940
		1,398,410	1,258,914
非控股權益		9	9
權益總額		1,398,419	1,258,923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30)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32)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31)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151	36,206	755,831	1,285,975	742	1,286,717
本年度溢利	-	-	-	-	-	10,993	10,993	(20)	10,973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25,805)	-	(25,805)	-	(25,805)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5,805)	10,993	(14,812)	(20)	(14,83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523	-	-	1,523	-	1,523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失效時	-	-	-	(816)	-	816	-	-	-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	-
已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11	-	-	-	-	(13,772)	(13,772)	-	(13,772)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宣派的股息	-	-	-	-	-	-	-	(713)	(71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858	10,401	753,868	1,258,914	9	1,258,923
本年度溢利	-	-	-	-	-	81,391	81,391	-	81,39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68,633	-	68,633	-	68,6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 外匯儲備	-	-	-	-	636	-	636	-	63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69,269	81,391	150,660	-	150,66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63)	-	-	(163)	-	(163)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失效時	-	-	-	(4,171)	-	4,171	-	-	-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	-
已付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11	-	-	-	-	(11,001)	(11,001)	-	(11,00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9,524	79,670	828,429	1,398,410	9	1,398,419

* 此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314,4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74,940,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2,494	14,86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525)	(566)
銀行貸款利息	6	10,143	22,113
租賃負債利息	6	3,186	2,6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57,167	54,5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38,178	44,811
遞延開支攤銷	7	45,649	49,099
遞延開支撇銷	7	6,681	12,694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	7,616	21,8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7	2,202	45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7	(698)	(1,885)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撥回)淨額	7	(163)	1,523
衍生工具虧損－不符合對沖的交易，淨額	27	7,494	6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7	(635)	–
沒收客戶之預收賬款之收入	7	–	(6,98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7	668	–
業務合併後重新計量於一間聯營公司之現有權益之虧損	7	344	–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7	(184)	(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48)	(2,827)
		276,769	212,893
存貨增加		(28,163)	(69,538)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86,101	124,9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994)	(46,94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56,621	123,3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減少)		36,075	(8,029)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713)	(160)
合約負債增加		477	1,843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9,284)	2,008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9,139)	–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6,835	2,68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432,585	343,044
退回香港利得稅		5,524	1,632
已付海外稅項		(11,253)	(18,401)
已付股息		(11,001)	(13,77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15,855	312,50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續)		415,855	312,50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25	566
已收股息	17	1,644	–
投資聯營公司	17	–	(783)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7,751)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3,578)	(85,190)
購入租賃土地的付款		(14,04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518	2,21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9	422	–
無形資產增加	16	(59,942)	(77,4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1,204)	(160,6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		(37,273)	(44,838)
付息銀行借款減少	40(b)	(57,488)	(69,158)
已付利息		(13,329)	(24,72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882	(5,8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1,208)	(144,519)
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淨額		133,443	7,294
於年初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432,031	436,48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6,590	(11,751)
於年終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582,064	432,031
現金及銀行存款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	570,196	429,846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23	11,868	2,185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銀行存款		582,064	432,03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I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金寶通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研究及開發、設計、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Computim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令吉 2,500,000 (二零二零年： 馬來西亞令吉 500,000)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14,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及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金寶通智能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920,000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23,250,100港元	100	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3,3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396,572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1,000美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及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Salus Canada Inc.	加拿大	100加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Plc	英國	3,000,000英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GmbH	德國	3,025,000歐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Romania s.r.l.	羅馬尼亞	200新列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dic A/S	丹麥	9,000,000克朗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金寶通電器(深圳)有限公司整體權益。本年度已確認668,000港元的出售虧損(附註7)。

除CIL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一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以最接近千位數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損結餘。關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的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情況下)均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此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未分配利潤(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載列一套完整財務報告概念及準則設定，並為財務報表編製者制訂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以及協助各界了解及詮釋準則。概念框架包括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最新定義及確認準則。其亦釐清監管、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於財務報告之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且其載述的概念概不凌駕任何準則內的概念或規定。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任何顯著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業務定義作出澄清，並提供更多指引。該等修訂澄清，就被視為業務之一系列綜合活動及資產而言，其須包括最少一項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有顯著貢獻之投入及實質程序。業務可以不包括創造產出所需之所有投入及過程而存在。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繼續創造產出之評估。相反，重點在於獲得之投入及獲得之實質程序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顯著貢獻。該等修訂亦縮窄產出之定義至集中於向客戶提供之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源自日常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提供指引，以評估所收購之程序是否具實質性，並引入可選之公平值集中測試，以便簡化評估所獲得之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對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其後發生之交易或其他事件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對於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的期間內的財務報告產生影響之事宜。該等修訂提供可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寬免安排。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到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因此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大的新定義。根據新定義，尚可合理預期漏報、錯報或掩蓋個別信息將可影響使用財務報表作一般目的的主要使用者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信息為重大。有關修訂澄清，重大與否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牽涉範圍，或同時取決於兩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顯著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 出售或投入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 相關租金減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5,8}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5,7}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之遞延稅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 說明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⁴

¹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⁷ 作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之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⁸ 作為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結果，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之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暫時豁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資產或負債之構成之確認原則加入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之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替換時解決先前修訂中未處理但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第二階段修訂本提供一項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需調整賬面值，前提是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之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之變動，而不會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亦為實體提供暫時寬免，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毋須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之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之影響。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但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外幣計值之若干計息銀行借貸。倘該等借貸之利率於未來期間由無風險利率代替，本集團將於滿足「經濟上相當」標準修改有關借貸時採用此實際權宜方法，並預計不會因採用該等變動修訂而產生重大修改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之規定不一之情況。有關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等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以前瞻方式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之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之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之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零年)為承租人提供實務權宜安排，可選擇不對因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之直接後果所產生之租金減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該實務權宜安排僅適用於屬大流行病直接後果而出現之租金減免，並且僅在以下情況適用：(i)租賃付款之變化導致修訂後之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化前之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少；(ii)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及(iii)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化。該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並應追溯應用。該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為承租人提供實務權宜安排，可選擇不對因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之直接後果所產生之租金減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該實務權宜安排僅適用於屬大流行病直接後果而出現之租金減免，並且僅在以下情況適用：(i)租賃付款之變化導致修訂後之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化前之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少；(ii)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及(iii)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化。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並應追溯應用。該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規定。該等修訂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之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有關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結算日延遲償還負債。負債之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之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之情況。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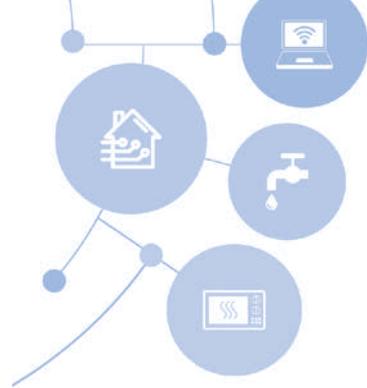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公司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應按未來適用法應用。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公司應如何區分會計政策變化和會計估計變化。此區分為重要，原因在於會計估計變化只會按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未來交易及其他未來事件，但會計政策變化一般亦會追溯應用於過往交易及其他過去事件。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該豁免不適用，公司必須確認此類交易之遞延稅項。修訂本之目的是減少在報告租賃及退役責任之遞延稅項方面之多樣化。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之營運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之項目銷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銷售任何有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之財務報表中所呈列之最早期間開始或之後可供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之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之合約。允許提前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之任何累計影響將確認為對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之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之條款與原金融負債之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之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之金融負債。該等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顯著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例子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之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之潛在混淆情況。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長期擁有其權益一般佔股本投票權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已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會就可能存在的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致令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變動直接於聯營公司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任何所佔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予以對銷，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的代價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本集團對被收購公司前所有者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三者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總和計量。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於目前所有者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獲分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當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當中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公司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及任何因而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重新計量。

收購公司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當日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並於損益確認公平值的變動。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公司股權的公平值總和，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測，倘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測。本集團於每年的三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當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出售該單位的某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以出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為基準計算。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會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利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特有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在該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產生的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人士屬個人或為該個人的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均為同一集團成員；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個人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修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替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據此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0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或10%–20%(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3%
工具及機器	10%–33.3%
汽車	10%–33.3%
模具及用具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則獨立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並在適當時候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步確認的主要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廢棄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及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工程期內所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

遞延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只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證明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本集團有意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有資源可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所需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的遞延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支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有關產品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日期起計三或五年的商業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確認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及估計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折舊：

物業	1年至5年
租賃土地	51年
電腦軟件	5年

倘租賃資產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使用該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中將支付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並倘租賃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則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之租賃付款減少。此外，當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日後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會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物業短期租賃(即自開始之日起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股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如無主要市場)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其具有足夠資料的估值方法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所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輸入數據之最低層級在下列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估值技術(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估值技術(不能夠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另加交易成本。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為分類及計量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須就未償還本金產生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源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因兩者而產生。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而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慣常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慣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載列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出現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終止確認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結轉至損益表。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結轉至損益表。股息將於支付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倘本集團因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而自該等所得款項中受益，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入賬。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其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當付款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股息亦於損益表內確認。

倘嵌入混合合約(包括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個別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個別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將金融資產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括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獨立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其中部分)將初步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離)：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與該資產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回報以及有關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以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被轉移資產乃按資產原賬面金額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差額計量，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貸升級所得現金流量。

一般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確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須於風險剩餘年期內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時間(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所有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有低信貸風險。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以上時視為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

倘合約付款逾期90天，本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可能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升級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全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當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法(續)

根據一般方法，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計提減值並按下列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則除外，該等項目採用下文詳述之簡化法計量。

- 第一階段 — 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明顯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就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但非購入或原本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記錄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扣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衍生金融工具、附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付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並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獲履行或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為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而有關淨額當有現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在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在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隨後以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表內，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在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公平值對沖，用於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風險；或未確認肯定承擔；或
- 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擔的外幣風險；或
-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對沖的策略。

有關記錄包括識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被對沖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要求(包括分析對沖無效來源及對沖比率的釐定方法)。對沖關係如符合以下各項有效性要求，則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

- 所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影響並無主導因該經濟關係而引致之價值變動。
- 對沖關係之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之所對沖項目數量及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數量所對沖項目之對沖工具數量而引致者相同。

對沖如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所有合資格標準，則按以下方式入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之有效部份直接於對沖儲備中之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即時於損益表確認。對沖儲備按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與被對沖項目公平值累計變動之較低者調整。

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視乎相關對沖交易之性質入賬。倘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非金融項目，則權益中之累計金額會從權益之獨立部份移除，並計入被對沖資產或負債之初步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舉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將不會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此亦適用於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對沖預測交易其後成為須應用公平值對沖會計法之確切承諾。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列作同期或被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表之期間之重新分類調整。

倘不再使用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而仍然預期會產生被對沖未來現金流量，則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必須繼續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否則，該金額將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列作重新分類調整。於不再使用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後，只要產生被對沖現金流量，則其他全面收益中之餘下累計金額視乎上述相關交易之性質入賬。

淨投資對沖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包括對沖列作部份淨投資額的貨幣項目，以現金流量對沖的同類方式入賬。有關對沖有效部份的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的收益或虧損則在損益表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任何已直接在權益入賬的收益或虧損的累計價值將轉撥至損益表。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至超過報告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且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減去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項目而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出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貼現現值計入損益表內的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銷售的貨品於保修期間發生的問題提供一般維修，而就特定客戶作出保修撥備。本集團對該等保證類型的保修撥備乃根據銷量及過往維修、退貨水平的經驗，予以確認，並按其現值適當進行貼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須按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就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就因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會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僅在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其擬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情況下，方會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該金額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交換時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積收益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回撥。

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其向客戶提供重大利益，為轉移貨物或服務予該客戶融資超過一年，則收入按應收款項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以於合約起始時本集團與該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反映的折現率折現。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其向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則合約下確認的收入包括實際利率法下合約負債的利息支出。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物或服務之間的時間差距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即交易價格不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銷售產品

來自銷售電子控制產品的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一般為交付該等電子控制產品時)確認。

部分銷售電子控制產品的合約向客戶提供提前結算回扣。該等回扣產生可變代價。

(i) 退貨權利

就賦予客戶於特定期限內退貨權利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不會被退回的商品，因為該方法最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可變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可變代價估計限制的要求已獲應用，以釐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就預期將被退回的商品而言，其將予以確認為退款負債，而非收益。退貨權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亦就自客戶收回貨品的權利而予以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益確認(續)

銷售產品(續)

(ii) 提前結算回扣

若干客戶如可在指定日期向本集團提前結算其應付結餘，則會向該等客戶提供追溯式的提前結算回扣。回扣乃與客戶應付款項抵銷。最可能數量方法乃用於估計未來預期折扣的可變代價。最佳預測可變代價所選擇的方法主要受客戶過去的結算模式影響。限制可變代價估計之規定已經應用而預期未來回扣之退款負債已予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累計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所使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使用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恰好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的利率。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並在股息關聯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在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倘符合所有下列條件，則將履行客戶合約產生的成本資本化為資產：

- (a) 有關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有關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
- (c)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乃按符合相關資產的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的系統基準攤銷並自損益表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認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於其擬補助的成本產生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方式獲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取得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

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關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者)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按二項式模式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1。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將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期間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計算至歸屬期屆滿時，為本集團就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該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該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所確認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內。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中，除非同時設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會導致獎勵被即時支銷。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予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將被視為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若股本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修訂，且符合原來獎勵條款，則確認開支最少金額，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任何變更。此外，倘若修訂導致於修訂當日計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總公平值增加或使僱員受惠，則須確認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股份付款交易(續)

倘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按猶如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獎勵任何未確認開支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為代替獎勵，則相關已註銷及新獎勵將按猶如上一段所述原有獎勵的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員工制定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按員工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其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監管的基金內。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的僱主供款會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此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此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須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一部分撥充資本。待該等資產大致上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終止將有關借款成本撥充資本。當特定借款尚未用作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而用作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可從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在借入資金時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乃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不包括指定為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有關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售出淨投資為止，屆時，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應佔稅項支出及抵免亦會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與確認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初步確認有關資產、終止確認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倘存在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本集團會就每筆預付代價的支付或收取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海外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盤匯率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須對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與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資產減值的事件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該等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可獲得日後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而有關日後現金流量會按持續使用資產評估或終止確認；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以決定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對減值檢測所用淨現值或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下文概述有關對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過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與前瞻性資訊。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得到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都會被更新，並分析未來其可能發生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和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環境變化和預測經濟狀況很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1。

(b)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是按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撇減金額涉及管理層之估計及判斷。倘實際結果或日後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上述差異將會對有關估計有變之期間內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撇減造成影響。存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739,2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18,676,000港元)。

(c) 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無形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有關跡象是否存在。所有無形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智能解決方案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產品以及應用控制產品；及
- (b) 代工生產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工商業控制裝置產品。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其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呈報分部溢利作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所採用者一致，惟其他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業務合併後重新計量於一間聯營公司之現有權益之虧損以及企業及未分配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會所債券、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一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無形資產、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若干結餘，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付息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租賃負債、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稅項的若干結餘，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組別管理。

集團內公司間收益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智能解決方案		代工生產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92,285	1,214,380	2,504,375	2,048,116	3,596,660	3,262,496
分部業績	32,632	48,259	168,514	83,349	201,146	131,608
銀行利息收入					525	566
政府補助					19,393	11,898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利息 收入及政府補助)					2,606	3,50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9,683)	(110,816)
融資成本					(13,329)	(24,72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48	2,827	-	-	2,848	2,82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668)	-
業務合併後重新計量於 一間聯營公司之現有 權益之虧損					(344)	-
除稅前溢利					102,494	14,869
所得稅開支					(21,103)	(3,896)
本年度溢利					81,391	10,97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智能解決方案		代工生產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625,936	758,339	702,532	639,945	1,328,468	1,398,28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265	9,338	-	-	9,265	9,3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149,887	920,885
資產總額					2,487,620	2,328,507
分部負債	26,583	24,698	5,347	9,602	31,930	34,30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57,271	1,035,284
負債總額					1,089,201	1,069,58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86,160	162,6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167	54,5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178	44,811
遞延開支攤銷	34,859	36,379	10,790	12,720	45,649	49,099
遞延開支撇銷	5,734	7,610	947	5,084	6,681	12,69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264)	377	(434)	(2,262)	(698)	(1,885)
將存貨撇減/(撥備撥回)至可變現淨值	5,863	21,914	1,753	(83)	7,616	21,83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分類為使用權資產之租賃土地。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美洲	1,516,607	1,008,680
歐洲	1,611,872	1,582,565
亞洲	468,181	671,251
	3,596,660	3,262,496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美洲	2,946	3,343
歐洲	6,120	7,148
亞洲	428,691	368,646
	437,757	379,137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商譽、一項會所債券、無形資產、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一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中約854,2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69,620,000港元)及760,74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46,257,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23.8%(二零二零年：23.6%)及21.2%(二零二零年：13.7%))乃來自代工生產分部向兩名個別的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該等收益包括向與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的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3,596,660	3,262,49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益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地理市場		
美洲	1,516,607	1,008,680
歐洲	1,611,872	1,582,565
亞洲	468,181	671,251
	3,596,660	3,262,496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內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金額及於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3,819	3,770

(ii) 履約責任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於交付貨品時達成履約責任，且付款通常於交付後30至150日(二零二零年：30至150日)內到期，惟新客戶除外，其通常須提前付款。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提前結算回扣，而其產生的可變代價須受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25	566
政府補助*	19,393	11,898
雜項收入	2,606	3,509
	22,524	15,973

* 政府補助由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政府機關授予。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機關分別授予政府補助10,3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及人民幣4,35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932,000元)(等於約5,1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924,000港元))作為企業穩崗的失業保險金返還，另分別授予政府補助2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及人民幣3,24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70,000元)(等於約3,6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74,000港元))以補貼本集團經營的行業之發展。該等補助概無任何未達成條件及收取該等補助所附加的其他或然事件。概不保證本集團於未來將繼續收取該等補助。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0,143	22,113
租賃負債利息	3,186	2,610
	13,329	24,72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後：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123,255	2,802,5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57,167	54,5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38,178	44,811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	16	45,649	49,099
遞延開支撇銷 [^]	16	6,681	12,694
本年度開支		8,013	4,323
		60,343	66,116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1,019	885
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14(c)	(184)	(33)
核數師酬金		2,470	2,25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662,471	643,1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511	4,38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撥回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淨額		(163)	1,523
		665,819	649,059
外匯差額淨值 [#]		(17,775)	7,4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		2,202	45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	21	(698)	(1,885)
沒收客戶之預收賬款之收入 [#]		—	(6,981)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7,616	21,831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的交易 [#]			
—已實現虧損/(收益)		6,932	(1,701)
—未實現虧損		562	2,3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後指定如此 [#]		(63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		668	—
業務合併後重新計量於一間聯營公司之現有權益之虧損 [#]	39	34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 * 僱員福利開支432,40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391,191,000港元)已計入上述「已售存貨成本」內。
- **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 ^ 年內的遞延開支攤銷及遞延開支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內。
-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經營收入淨額」內。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而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袍金	1,495	1,668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883	9,489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淨額	(163)	1,5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	—
	13,244	12,73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兩名董事(二零二零年:一名)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擁有本公司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損益表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已納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的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3,225	-	-	3,225
OWYANG King博士#	-	2,877	(424)	-	2,453
歐陽伯康先生*	-	4,615	261	18	4,894
黃華舜先生^^	-	1,166	-	11	1,177
	-	11,883	(163)	29	11,749
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先生	186	-	-	-	186
甘志超先生	234	-	-	-	23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90	-	-	-	90
	510	-	-	-	5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84	-	-	-	284
施維德先生	284	-	-	-	284
張正樑先生**	73	-	-	-	73
何百川先生***	203	-	-	-	203
管文浩先生^^^	141	-	-	-	141
	985	-	-	-	985
	1,495	11,883	(163)	29	13,2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的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3,310	-	3,310
OWYANG King博士 ^{##}	-	6,179	1,573	7,752
	-	9,489	1,573	11,062
非執行董事				
歐陽伯康先生*	37	-	-	37
王俊光先生	186	-	-	186
甘志超先生	234	-	-	23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	234	-	-	234
區慶麟先生 [#]	149	-	-	149
	840	-	-	8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85	-	-	285
施維德先生	285	-	-	285
張正樑先生 ^{**}	258	-	-	258
	828	-	-	828
	1,668	9,489	1,573	12,730

年內，概無訂立有關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二零年：無)。

[#] 區慶麟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生效。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WYANG King博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OWYANG King博士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惟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OWYANG King博士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歐陽伯康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歐陽伯康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何百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黃華舜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管文浩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二零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二零年：三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495	8,017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54
	6,531	8,021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零至2,500,000港元	—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1
	2	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

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作出預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徵8.25%（二零二零年：8.25%）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零年：16.5%）稅率徵稅。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當時所適用的稅率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155	33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	239
即期－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本年度支出	9,676	15,41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909)	(2,031)
遞延(附註29)	14,195	(10,064)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21,103	3,896

根據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102,494		14,86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6,912	16.5	2,453	16.5
其他國家較高稅率	2,572	2.5	3,332	22.4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2,923)	(2.8)	(1,792)	(12.1)
確認稅項虧損	(2,257)	(2.2)	(5,146)	(34.6)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淨額	(470)	(0.5)	(475)	(3.2)
毋須課稅收入	(3,988)	(3.9)	(2,380)	(16.0)
不可扣稅開支	7,097	6.9	6,125	41.2
未確認稅項虧損	4,965	4.9	2,917	19.6
已動用稅項虧損	(616)	(0.6)	(1,271)	(8.5)
其他暫時差額	(189)	(0.2)	133	0.9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21,103	20.6	3,896	2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股息

年內已派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131港元(二零二零年：就截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164港元)	11,001	13,772

擬派末期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95港元(二零二零年：0.0131港元)	49,965	11,001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末期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81,3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99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39,740,000股(二零二零年：839,740,000股)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不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若干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相關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10,993,000港元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0,948,000股為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及視作行使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39,740,000
年內視作行使全部已發行的攤薄購股權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8,00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0,948,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傢俱、裝置							總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成本	-	108,752	-	218,913	422,654	4,912	39,525	794,756
累計折舊	-	(85,964)	-	(169,010)	(251,828)	(3,235)	(34,012)	(544,049)
賬面淨額	-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增添	25,310	31,477	-	22,784	25,787	-	3,336	108,694
出售及撇銷	-	(2,085)	-	(671)	(964)	-	-	(3,720)
年內折舊撥備	7	(483)	-	(13,383)	(28,202)	(826)	(4,271)	(57,167)
外匯調整		8	-	3,272	15,351	41	-	20,24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4,835	43,747	-	61,905	182,798	892	4,578	318,75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310	127,180	-	249,070	477,407	4,932	42,314	926,213
累計折舊	(475)	(83,433)	-	(187,165)	(294,609)	(4,040)	(37,736)	(607,458)
賬面淨額	24,835	43,747	-	61,905	182,798	892	4,578	318,75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傢俱、裝置					
	附註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	107,940	830	210,166	403,654	5,084	36,728	764,402
累計折舊		-	(82,691)	-	(163,112)	(251,489)	(3,680)	(28,554)	(529,526)
賬面淨額		-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增添		-	4,902	-	21,001	55,349	1,141	2,797	85,190
出售及撇銷		-	(4)	-	(307)	(2,355)	-	-	(2,666)
轉讓		-	-	(830)	-	830	-	-	-
年內折舊撥備	7	-	(6,532)	-	(15,796)	(26,030)	(716)	(5,458)	(54,532)
外匯調整		-	(827)	-	(2,049)	(9,133)	(152)	-	(12,16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	108,752	-	218,913	422,654	4,912	39,525	794,756
累計折舊		-	(85,964)	-	(169,010)	(251,828)	(3,235)	(34,012)	(544,049)
賬面淨額		-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項物業及電腦軟件擁有租賃合同。為了從擁有人處獲得租賃期限為51年的租賃土地，已預先支付一筆過付款，根據此等土地租賃的條款，毋須持續付款。物業租賃的租賃期限一般為1至5年而電腦軟件的租賃期限為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年初	–	89,398	–	89,398	54,075
增添	17,524	15,944	6,725	40,193	84,542
終止租賃	–	(6,415)	–	(6,415)	(521)
折舊費用	(259)	(37,695)	(224)	(38,178)	(44,811)
外匯調整	(292)	4,936	–	4,644	(3,887)
於年末	16,973	66,168	6,501	89,642	89,398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賬面值	92,721	57,589
新租賃	22,669	84,542
終止租賃	(6,599)	(554)
年內確認利息增加	3,186	2,610
付款	(40,459)	(47,448)
外匯調整	5,039	(4,018)
於年末之賬面值	76,557	92,721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6,756	41,535
非流動部分	39,801	51,186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內已確認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3,186	2,6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178	44,811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	1,019	885
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184)	(33)
於損益內已確認的總額	42,199	48,273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0(c)。

15. 商譽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164	38,164
累計減值	(1,744)	(1,744)
賬面淨額	36,420	36,420

商譽減值檢測

結餘主要包括透過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及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統稱「Asia Electronics實體」)業務合併所得商譽，就減值檢測而言被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

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可收回金額乃以高級管理人員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利用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而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予以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二零二零年：2%)。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貼現率為17%(二零二零年：1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商譽賬面值為34,1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4,136,000港元)。

計算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Asia Electronics實體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管理層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改善作出調整，從而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的數值。收益及成本變動以管理層經驗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為基礎。所使用貼現率屬除稅前性質，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

	附註	遞延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成本		560,165	540,448
累計攤銷		(389,918)	(385,905)
賬面淨額		170,247	154,543
於年初，扣除累計攤銷後		170,247	154,543
增添		59,942	77,497
年內攤銷撥備	7	(45,649)	(49,099)
年內撇銷	7	(6,681)	(12,694)
於年末，扣除累計攤銷後		177,859	170,247
於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2,630	560,165
累計攤銷		(434,771)	(389,918)
賬面淨額		177,859	170,247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7,707	7,780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58	1,558
	9,265	9,338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聯營公司Braeburn Systems LLC (「Braeburn」) 宣派212,000美元(等於約1,644,000港元)的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歐陽伯康先生(彼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之兒子，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附註34(c)))及CT Nova Limited(「CT Nova」)(為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集團同意認購而CT Nova同意以700,000美元(相等於約5,428,000港元)為代價配發及發行CT Nova的普通股。此後，本集團和歐陽伯康先生各持有CT Nova 50%的股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支付100,000美元(相等於約783,000港元)，餘下未付注資6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52,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承擔中(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本集團與歐陽伯康先生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CT Nova的其餘50%股權(「股份購買協議」)。其後，CT Nova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協議已於同日由本集團、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而協定終止。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100,000美元(等於約775,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以現金形式結算。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CT Nova主要從事智能家居用電器和嬰兒產品的買賣和分銷。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raeburn(附註(a))	普通股	美國	27%	買賣電子產品
CT Nova Limited(附註(b))	普通股	香港	— (二零二零年： 50%)	買賣和分銷智能家居 電器和嬰兒產品
CT Nova US, LLC(附註(b))	普通股	美國	— (二零二零年： 50%)	買賣和分銷智能家居 電器和嬰兒產品

附註：

- (a) Braeburn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財政年度結算日不同。綜合財務報表已就Braeburn與本集團在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 (b) 根據CT Nova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對CT Nova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包括可參與其財務和經營政策決定。因此，CT Nova及CT Nova US, LLC(為CT Nova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下表列示聯營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年度溢利	2,848	2,827
分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2,848	2,8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9,265	9,338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Glen Canyon Corporation	-	-

上述投資為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其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本集團認為該投資的性質乃為策略性投資。被投資公司從事開發節能產品及解決方案。董事參考被投資公司所持有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認為該投資的公平值較小。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8,386	-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本證券，原因為本集團並不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確認該項投資。被投資公司從事提供通訊及無線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62,973	279,428
在製品	75,861	41,766
製成品	400,389	397,482
	739,223	718,676

2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89,779	571,154
減值	(85,397)	(81,369)
	404,382	489,78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名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200,51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13,002,000港元)，其乃於本集團與銀行訂立的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中指明，該等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乃於目標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作經營資金管理的業務模式中管理，且該等應收款項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五個月(二零二零年：一至五個月)。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賬款實行嚴格信貸控制，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結餘作定期審閱。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10.8%(二零二零年：9.2%)及38.1%(二零二零年：47.1%)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改善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14,264	266,708
一至兩個月	96,673	61,538
兩至三個月	56,514	51,157
超過三個月	36,931	110,382
	404,382	489,785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到期付款日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393,053	461,672
一至兩個月	3,396	12,003
兩至三個月	2,985	2,923
超過三個月	4,948	13,187
	404,382	489,785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安排」)，據此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利出讓予若干銀行。出讓後，本集團毋須承擔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本集團並無保留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猶如並無出讓安排)為1,379,70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42,072,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1,369	85,324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附註7)	(698)	(1,885)
外匯調整	4,726	(2,070)
於年末	85,397	81,369

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靠的信息。一般而言，倘逾期超過一年及並無可強制執行活動，則會撤銷應收貿易賬款。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量的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即期	少於一個月	逾期		總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5%	0.05%	0.20%	94.51%	17.44%
賬面總值(千港元)	379,739	13,510	6,394	90,136	489,779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89	7	13	85,188	85,39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即期	少於一個月	逾期		總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9%	0.26%	1.44%	85.89%	14.25%
賬面總值(千港元)	422,255	40,305	15,144	93,450	571,154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785	103	218	80,263	81,369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包括為一筆撥備前賬面值為83,6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78,967,000港元)作出的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撥備83,6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78,967,000港元)。該等已作出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 結餘主要牽涉償還爭議, 或與下文所詳述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FagorBrandt SAS及Fagor Mastercook S.A.(統稱為「Fagor集團」)已進入破產及重組程序有關。

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為根據西班牙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入稟西班牙聖賽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

FagorBrandt SAS為根據法國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須遵守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頒佈的重組程序(redressement judiciaire)。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將該重組程序轉成清盤程序。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批准對FagorBrandt SAS資產作出的多項投標, 當中包括Cevital的投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FagorBrandt SAS已完成向Cevital進行的大部分資產的變現, 以募集資金向其債權人還款。

Fagor Mastercook S.A.為根據波蘭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入稟西班牙聖賽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弗羅茨瓦夫的波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展開Fagor Mastercook S.A.的次級法律程序。該等在歐洲理事會規例1346/2000下進行的程序為清盤程序。

由於Fagor集團已展開破產及重組程序, 故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應收Fagor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8,123,000歐元(二零二零年: 8,123,000歐元)(約74,2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69,653,000港元)), 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對此作出8,123,000歐元(二零二零年: 8,123,000歐元)(約74,2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69,653,000港元))的全數減值撥備。

應收貿易賬款內包括聯營公司結欠款項13,5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10,982,000港元), 該款項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近信貸條款償還。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概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相關。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虧損撥備評估為極小。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570,196	429,846
定期存款	11,868	2,185
受限制銀行存款	9,139	—
	591,203	432,031

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53,9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1,320,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二零二零年：一日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相關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包括用以開具銀行承兌滙票之中國銀行存款。

2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26,542	121,035
一至兩個月	135,943	119,959
兩至三個月	227,547	151,435
超過三個月	281,111	323,003
	771,143	715,43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到期付款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626,372	500,902
一至兩個月	55,167	122,128
兩至三個月	26,799	47,841
超過三個月	62,805	44,561
	771,143	715,432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五個月(二零二零年：一至四個月)。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免息，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二零二零年：一至三個月)。

26.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客戶的預付款項	7,254	6,777	4,934

合約負債包括就交付產品的已收取短期預付款項。合約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增加乃主要由於在年末就交付產品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合約金額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154,263	562	110,806	2,35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為對沖會計，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對沖遠期貨幣合約的已實現及未實現虧損變動合共為7,49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51,000港元)，於本年度從損益表內扣除(二零二零年：扣除)。

28. 附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實際 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 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進口貸款—無抵押	不適用	不適用	—	2.2 - 2.4 二零二零年 或應要求		103,296
銀行循環貸款—無抵押	1.0	二零二一年 或應要求	27,439	1.0	二零二零年 或應要求	25,723
銀行定期貸款—無抵押	1.3	二零二四年 或應要求	56,015	3.2	二零二三年 或應要求	10,080
			83,454			139,099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83,454	139,09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附息銀行借款(續)

其他利率資料：

	浮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83,454	139,09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27,4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723,000港元)以歐元計值外，所有其他借款均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支持。

29.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存貨 千港元	未動用 稅項虧損 千港元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超過相關 折舊免稅額 的折舊 千港元	超過相關 折舊的折舊 免稅額 千港元	遞延開支 千港元	遞延稅項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283)	(11,394)	(375)	(11,521)	10,884	-	154	24,310	10,775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5,925)	(6,753)	(111)	(8,499)	8,610	(110)	(154)	2,878	(10,064)
外匯調整	281	127	-	-	-	-	-	-	40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927)	(18,020)	(486)	(20,020)	19,494	(110)	-	27,188	1,119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4,393	8,886	94	7,481	(7,727)	(387)	-	1,455	14,195
外匯調整	(640)	(118)	-	-	-	-	-	-	(75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74)	(9,252)	(392)	(12,539)	11,767	(497)	-	28,643	14,5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9. 遞延稅項(續)

分別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4,087)	(26,069)
遞延稅項負債	28,643	27,18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產生自香港及丹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分別為47,4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0,726,000港元)及6,4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363,000港元)。已就此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產生自香港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2,1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587,000港元)，可用作無限期抵銷出現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有產生自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分別為27,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134,000港元)及16,3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489,000港元)，將於一至七年內屆滿，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該等虧損產生自己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並不肯定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協議，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就於中國內地成立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仍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暫時差額總金額約為256,8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24,260,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二零二零年：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39,740,000股(二零二零年：839,74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3,974	83,974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摘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0,000	83,974	394,934	478,908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以及根據該等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或服務供應商。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註銷或失效外，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可行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該計劃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下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於本報告日期，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7,642,000股，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25%。由於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其後不得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進一步發行購股權。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決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直至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購股權開支撥回淨額1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開支淨額1,523,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購股權計劃(續)

下列為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0.957	28,80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200	(2,0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0.939	26,80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050	(8,000,0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0.892	18,800,000
二零一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040	2,000,000
本年度內已授出	0.650	8,0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0.728	10,000,000
本年度內已授出	0.337	10,00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0.514	(14,000,0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0.576	6,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 本年度 行使	於 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已退任董事									
OWYANG King 博士	2,400,000	-	(2,400,000)	-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2,400,000)	-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3,200,000	-	(3,200,000)	-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日	1.174	1.13
總計	26,800,000	-	(8,000,000)	18,800,000					



31.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予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辭職後失效或被沒收。因此，過往年度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購股權的相關購股權開支5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並計入損益。於過往年度已授出及已歸屬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開支816,000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予的8,000,000份購股權失效。於過往年度已授出及已歸屬但尚未行使的相關購股權儲備4,171,000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3.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行使或註銷。
4.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5.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予OWYANG King博士的1,6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歸屬。因此，相關的購股權開支17,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其退任為止)在損益扣除。此外，OWYANG King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起退任執行董事。因此，於過往年度授出但尚未歸屬的1,600,000份購股權的相關購股權開支192,000港元已即時歸屬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扣除。購股權的將予歸屬日期已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改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已歸屬購股權將於彼退任後保留多兩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已退任董事									
OWYANG King 博士	200,000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1.04	1.04
	200,000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日	1.04	1.04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日	1.04	1.04
	4,000,000	-	(4,000,000)	-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 二十七日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	0.65	0.65
	4,000,000	-	(4,000,000)	-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 二十七日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0.65	0.65
	10,000,000	-	(8,000,000)	2,000,000					
董事									
歐陽伯康先生	-	4,000,000	(4,000,000)	-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0.345	0.345
	-	4,000,000	-	4,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	0.345	0.345
	-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黃華舜先生	-	2,000,000	(2,000,000)	-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日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0.305	0.305
董事類別小計	-	10,000,000	(6,000,000)	4,000,000					
總計	10,000,000	10,000,000	(14,000,000)	6,000,000					



31.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一名已退任董事授出8,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65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該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399,000港元。
2.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一名董事授出8,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345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該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1,175,000港元。
3.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一名董事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305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該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44,000港元。
4.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行使或註銷或已失效。
5.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6.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予OWYANG King博士的2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歸屬。因此，相關的購股權開支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其退任為止)在損益扣除。此外，OWYANG King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起退任執行董事。因此，於過往年度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分別200,000份及1,600,000份購股權的相關購股權開支24,000港元及292,000港元已即時歸屬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扣除。200,000份及1,600,000份購股權的將予歸屬日期已分別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改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已歸屬購股權將於彼退任後保留多兩年。
7.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予一名已退任董事的8,000,000份購股權因未能達成歸屬條件而失效或被沒收。因此，於過往年度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購股權的相關購股權開支951,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並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並已計及授出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採用的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授出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日 授出
行使價(港元)	0.65	0.345	0.305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0.65	0.345	0.305
股息收益率(%)	2.52	3.80	4.30
預期波幅(%)	51.26	51.59	50.41
無風險利率(%)	1.48	0.61	0.52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	10	10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合約年期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為未來走勢指標的假設，有關指標不一定為實際所得結果。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18,800,000份及6,000,000份已授出而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零年：26,800,000份及10,000,000份)，分別合共相當於本公司股份約2.95%(二零二零年：4.38%)。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全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發行額外的本公司24,800,000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36,800,000股)以及額外的股本2,4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8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17,3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8,762,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前)。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18,800,000份(二零二零年：18,800,000份)及6,000,000份(二零二零年：18,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2.24%及0.71%。

32. 儲備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i)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進行的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CIL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承擔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租賃物業裝修	3,425	16,674
廠房及機器	1,377	7,766
電腦軟件	11,884	–
購置生產廠房	–	29,920
	16,686	54,36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投資一家聯營公司的未支付承擔為6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52,000港元)(附註34(c))。

(b)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同的租賃合約尚未開始。此等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付款中，4,071,000港元於一年內到期而4,275,000港元於第二至第五年內到期(包括首尾兩年)。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製成品	79,166	43,574

該等銷售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在本年度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之顧問費	(i)	158	375

附註：

- (i)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獲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顧問，為期一年，而其服務合同已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續期一年。顧問費的條款詳列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彼之顧問合同內。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與CT Nova進行業務，該公司於年初時原由歐陽伯康先生持有50%股權，此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結束，而CT Nova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以上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內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於董事會報告內披露。

董事確認以上交易建基於雙方同意的基礎上。

(c)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年內曾進行以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為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本集團同意認購而CT Nova同意以700,000美元(相等於約5,428,000港元)為代價配發及發行CT Nova的普通股。此後，本集團和歐陽伯康先生各持有CT Nova 50%的股權。該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33(a)中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歐陽伯康先生為CT Nova的唯一股東，故CT Nova為歐陽伯康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本公司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與歐陽伯康先生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CT Nova之50%股權。此後，CT Nova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經本集團、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約定，認購協議已於同日終止。

歐陽伯康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歐陽伯康先生擁有CT Nova 50%的股份，因此是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股份購買協議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5,163	35,912
離職後福利	194	20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 開支撥回)淨額	(163)	1,523
	35,194	37,638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本投資	初步確認後 指定如此	強制 指定如此	
	千港元	債務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8,386	-	8,386
應收貿易賬款	203,864	200,518	-	-	-	404,382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58,205	-	-	-	-	58,205
現金及銀行存款	591,203	-	-	-	-	591,203
	853,272	200,518	-	8,386	-	1,062,176
二零二零年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貿易賬款	276,783	213,002	-	-	-	489,785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33,262	-	-	-	-	33,262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2,031	-	-	-	-	432,031
	742,076	213,002	-	-	-	955,0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該等安排」)，據此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利出讓予若干銀行。出讓後，本集團毋須承擔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本集團並無保留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安排出讓而尚未清償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原賬面值為975,3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52,287,000港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71,143	—	771,143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3,951	—	13,951
衍生金融工具	—	562	562
付息銀行借款	83,454	—	83,454
租賃負債	76,557	—	76,557
	945,105	562	945,667
二零二零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15,432	—	715,432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7,606	—	17,606
衍生金融工具	—	2,352	2,352
付息銀行借款	139,099	—	139,099
租賃負債	92,721	—	92,72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13	—	713
	965,571	2,352	967,923

3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付息銀行借款、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的公平值乃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年期短。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第三級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估值乃由管理層根據成本法參考投資的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而進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屬第三級而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採用市場估值法，基於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估計公平值。估值時，董事須視乎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釐定可比上市公司(同業公司)並計算所識別的每家可比公司的適當價格倍數，如已投放資本之市值相對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MVIC/EBITDA」)倍數及欠缺流通性折讓。該倍數按可比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指標計算。其後，基於公司的具體事實及情況，視乎可比公司之間的流動性不足及規模差異等因素計算交易倍數的折讓。折讓的倍數用於非上市股權投資的相應盈利指標來計量公平值。董事認為，採用該估值方法算出的估計公平值(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的公平值變動(列於損益)屬合理，體現了該等投資於報告期末最適當的價值。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不同交易對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該等交易對手主要為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均以類似遠期定價的估值技術按現值計量。該等模型已計入多項在市場可觀察之因素，包括交易對手的信貸質量、匯率現貨價和遠期價等資料。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相等於其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應收貿易賬款已使用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根據公平值計量而分類為第二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應收貿易賬款的估價是基於現值確定的，所用貼現率已就交易對手或自身信貸風險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續)

以下為於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概要連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於 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一項非上市投資	市場法	MVIC/EBITDA倍數	5.25至5.80	MVIC/EBITDA倍數增加/ 減少5%將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440,000港元
		欠缺流通性折讓	5%至15%	欠缺流通性折讓增加/ 減少5%將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466,000港元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於年初	—
購買	7,751
計入其他經營收入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總收益，淨額	635
於年結	8,386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公平值計量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付息銀行借款、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融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賬款、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會面以分析及制定有關管理本集團財務風險的措施。總括而言，本集團採取審慎風險管理策略。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債務責任有關。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付息銀行借款利率及還款期分別於附註23及28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付息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基準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銀行存款	100	5,912	5,264
銀行借款	100	(835)	(697)
銀行存款	(100)	(5,912)	(5,264)
銀行借款	(100)	835	697
二零二零年			
銀行存款	100	4,320	3,979
銀行借款	100	(1,391)	(1,161)
銀行存款	(100)	(4,320)	(3,979)
銀行借款	(100)	1,391	1,161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貨幣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主要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款項有關，另有較小部分以歐元區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廠房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就美元承受的外匯風險不大。年內，本集團藉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由若干人民幣、歐元及英鎊交易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權益的人民幣、歐元及英鎊兌港元匯率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公平值變動，而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兌港元匯率 升值／(貶值)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78,058)	(78,058)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7,551	8,24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7,795	7,795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78,058	78,058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7,551)	(8,24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7,795)	(7,795)
二零二零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78,633)	(78,63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6,434	7,08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6,921	12,690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78,633	78,63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6,434)	(7,08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6,921)	(12,69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全部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到監察。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並無重大過往壞賬記錄。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不大。此外，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受障於本集團購買的信用保險。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分類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以及三月三十一日的年終階段分類，而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則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其他資料除外)。該等金額指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法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 應收貿易賬款*	—	—	—	200,518	200,518
應收貿易賬款*	—	—	—	289,261	289,261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8,205	—	—	—	58,205
現金及銀行存款					
— 尚未逾期	591,203	—	—	—	591,203
	649,408	—	—	489,779	1,139,18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 應收貿易賬款*	—	—	—	213,002	213,002
應收貿易賬款*	—	—	—	358,152	358,152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3,262	—	—	—	33,262
現金及銀行存款					
— 尚未逾期	432,031	—	—	—	432,031
	465,293	—	—	571,154	1,036,44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分類(續)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量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1。

** 當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自初步確認以來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量被視為「正常」。

本集團只與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按不同客戶／對手、不同區域及不同行業之分析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板塊和行業，故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賬款所產生信貸風險的詳細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於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中取得平衡。此外，已備有銀行融資作不時之需。

於報告期末，根據已簽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71,143	—	771,143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 金融負債	13,951	—	13,951
衍生金融工具	562	—	562
附息銀行借款	83,454	—	83,454
租賃負債	38,771	40,573	79,344
	907,881	40,573	948,45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零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15,432	—	715,432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 金融負債	17,606	—	17,606
衍生金融工具	2,352	—	2,352
付息銀行借款	139,099	—	139,099
租賃負債	44,623	53,258	97,88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13	—	713
	919,825	53,258	973,083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同時維持穩健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部分。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431,1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0,211,000港元)，即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減付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本集團須就其獲取的銀行信貸遵守多間銀行的資金要求。本集團已於年內遵從該等銀行的資金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081,912	894,275
使用權資產	-	1,99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81,912	896,26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9	2,355
現金及銀行存款	1,890	1,252
流動資產總額	2,169	3,60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0,144	10,717
應付稅項	50	133
租賃負債	-	2,971
流動負債總額	10,194	13,821
流動負債淨額	(8,025)	(10,214)
資產淨值	1,073,887	886,052
權益		
已發行股本	83,974	83,974
儲備(附註)	989,913	802,078
權益總額	1,073,887	886,0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394,934	353,435	13,151	53,334	814,854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523	-	1,523
於購股權沒收後或失效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816)	816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527)	(527)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13,772)	(13,77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394,934	353,435	13,858	39,851	802,078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63)	-	(163)
於購股權沒收後或失效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4,171)	4,171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98,999	198,999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11,001)	(11,00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94,934	353,435	9,524	232,020	989,913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附註32所述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公平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先前面值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實繳盈餘，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17所進一步披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收購日期」)，本集團向歐陽伯康先生收購CT Nova之50%股權。收購事項之代價是以現金支付，其中100,000美元(等於約775,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支付。

CT Nova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在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如下：

	收購時確認之 公平值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9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
按公平值計算之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02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50%股權之公平值	(248)
	775
以現金支付	775

本集團就此項收購錄得30,000港元之交易成本。此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

於收購日期前，本集團持有CT Nova之50%股權(「現有股權」)。現有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是參照資產淨值計算，並按缺乏控制權之折讓作出調整。本集團於緊接收購日期前就現有股權所保留之CT Nova權益之賬面值總額約為592,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現有股權之公平值與本集團就現有股權所保留之CT Nova權益之賬面值總額之差額約為344,000港元(附註7)，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業務合併時重新計量CT Nova現有股權之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775)
收購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1,197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之淨流入	422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30)
	392

自收購以來，CT Nova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5,924,000港元以及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帶來3,552,000港元之虧損。

倘若收購事項在年初已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3,596,660,000港元及81,351,000港元。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物業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有22,66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4,542,000港元)及22,66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4,542,000港元)的非現金增加。

年內，已付非流動按金5,11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及3,4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已分別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的股息為713,000港元，尚未由相關附屬公司結算，對本集團現金沒有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附息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10,039	57,58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9,158)	(47,448)
新租賃	—	84,542
終止租賃	—	(554)
利息開支	—	2,610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782)	(4,01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39,099	92,72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57,488)	(40,459)
新租賃	—	22,669
終止租賃	—	(6,599)
利息開支	—	3,186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843	5,03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83,454	76,557

(c) 租賃現金流出總計

計入現金流量表內之租賃現金流出總計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	1,019	885
來自融資活動	40,459	47,448
	41,478	48,3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1.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接獲Alti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Altis Technology Limited及Altis Global Limited作為原告(統稱為「原告」)在香港高等法院發出的一份連帶申索陳述書的傳訊令狀(「令狀」)。令狀的被告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三間全資擁有的子公司(即CT Nova Limited、金寶通中國分銷(香港)有限公司及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歐陽伯康先生；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統稱為「被告」)。

原告指稱歐陽伯康先生於其就任Alti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及Altis Technology Limited之董事期間，違反其受信責任，以及其他被告不誠實協助該違反，或作為從該違反中獲得利益的知情收款人。原告亦向被告就洩露機密、假冒及非法手段串謀提出索賠。

原告向被告就(其中包括)賠償損失、歸還損失利潤、禁止未來不法行為的禁令及其他費用提出索賠。原告並沒有指明損失金額。根據本集團目前評估，上述法律程序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之公告。

4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596,660	3,262,496	3,420,131	3,867,510	3,683,598
除稅前溢利	102,494	14,869	13,920	158,821	162,654
所得稅開支	(21,103)	(3,896)	(3,646)	(32,435)	(36,220)
本年度溢利	81,391	10,973	10,274	126,386	126,434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81,391	10,993	10,289	126,404	126,449
非控股權益	-	(20)	(15)	(18)	(15)
	81,391	10,973	10,274	126,386	126,434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2,487,620	2,328,507	2,216,564	2,295,381	2,401,620
負債總額	(1,089,201)	(1,069,584)	(927,637)	(943,587)	(1,149,664)
資產淨值	1,398,419	1,258,923	1,288,927	1,351,794	1,251,956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398,410	1,258,914	1,288,185	1,351,037	1,251,181
非控股權益	9	9	742	757	775
權益總額	1,398,419	1,258,923	1,288,927	1,351,794	1,251,956